# 最新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汇总11篇)

作者：独行天涯 更新时间：2024-03-28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一我*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一**

我喜欢读爽文，不喜欢悲剧。

今夏的旅途中，我读完了《城南旧事》。在敦煌月牙泉旁的长椅上，我合上书，眺望远方。烈日下，长长的骆驼队如音符般在沙丘上缓缓流淌。空气中蒸腾着热浪，眼前景物扭扭曲曲，仿佛出现了海市蜃楼--那是很多很多年前的老北京城。

林海音的《城南旧事》把我带入了那个时代、那座城市。她用自叙的方式，以小英子的所见所闻，叙述了一幅幅鲜活真实的场景，一个个凄怆动人的故事。

那个时代，人们怎么就那么多悲苦呢?小英子的父亲也没能见到她小学毕业典礼上的骄傲身影。我感到悲伤，像在欢乐旅途的丰盛大餐中加入一道辣鼻的芥末。

板桥先生说：“疑是民间疾苦声，一枝一叶总关情”。《城南旧事》体现出作者小时候天真善良的童心，也体现了她长大后对人世间疾苦哀乐给予的那份悲悯和真爱。我以后写作文，也要以一颗真诚的心，善于观察身边的人和事，以小见大，写出真情实感。

其实，读书和观景相似，好景人人喜欢，观之心旷神怡;惨景人人憎惧，观之忧伤叹息。《城南旧事》是一个旧时代的缩影，我觉得读起来虽然不如幽默惊险的故事那样畅快淋漓，但更震撼人心，更发人深思，更令人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

我渐渐喜欢上了悲剧类的文学作品。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二**

“我默默地想，慢慢的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来，听见缓慢悦的驼铃声，童年重临于我心头。”这段话把我们带进了林海音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是描写旧北京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从童年的骆驼队到爸爸的花落了，中间英子经历了许多成长的变故。也就是这样，一个个人物开始走进故事里：惠安馆内被称做疯子的姑娘秀贞、英子的好朋友妞儿、为供弟弟上学而无奈做小偷的哥哥、常住在英子家躲风声的德先叔、被施家赶出来留宿英子家的兰姨娘、英子家的仆人宋妈、因病去世的爸爸……他们都是英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人物，也是教会她许多道理的人。

我喜欢作者林海音，他在观察骆驼吃东西的情景：英子发现骆驼们都一样，唾沫沾在薄薄的唇边，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英子想就是因为这种不慌不忙的性格，骆驼才能耐住长途的寂寞吧。我们学习也是这样的，应该沉着认真地对待困难，要想做好，就要应该学会镇定，多想办法，不钻牛角尖。记得英子爸爸总是这样说：“英子，不要怕，无论什么困难的事，只要硬着头皮去做，就闯过去了。”其实我爸爸也经常用相似的话来鼓励我，一想到这里就充满了对爸爸的感激和爱。特别是我在遇到难题时爸爸会说：“别着急，沉住气，换种思路、换种方式或者动动脑筋、想想办法，也许成功就降临在你身边。”在爸爸的鼓励下，我试着用各种方法去尝试解决难题，在自己的坚持和努力下，解题思路不仅越来越开阔，而且还自信了许多，真是受益匪浅。

我还喜欢《惠安馆》那一章。秀贞是英子搬到新家认识的新朋友之一。她天天听着她念叨着小桂子之类的话，使英子很好奇，她觉得很好玩，于是她每天上午偷偷跑去惠安馆和秀贞玩，听她讲小桂子的事。直到有一次，她无意间听宋妈说秀贞并不是真疯，而是女儿被扔到齐化门下丢了才疯的，英子知道了整个事情的来龙去脉并得知小桂子脖子后面有一块青疤，善良的英子经过了重重困难，发现妞儿就是小桂子，于是拿了妈妈的手镯帮她们逃跑。

我还喜欢《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 当英子在散落的夹竹桃前默念时，那首哀婉、惆怅的《离别》一直萦绕在我耳畔。梳着油松大辫子的秀贞、水亮眼睛的小伙伴妞儿、一起看海去的小偷、清幽幽散发茉莉香气的兰姨娘、朝夕相伴的乳母宋妈、沉疴染身而终撒手人寰的慈父……他们都曾在英子的生活里爱过、笑过、哭过，痛过、真切地存在过，却又悄然离去，如烟飘过。英子不喜欢离别，却也只能在温情的回眸里用心灵的彩笔给岁月着色。英子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洁净化的心灵，正是她有了这一颗心，她的童年才幸福。

《城南旧事》是一本值得推荐的好书，这本书让我们体会到了童年的天真可爱，无忧无虑，我想，这应该就是林海音写这本书的目的吧！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三**

看《城南旧事》时，我的心头不禁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了，因为它不刻意表达什么，只是一幅场景一副场景的从容地描绘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的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的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我被小说里沉沉的相思、淡淡的哀愁打动了。

《城南旧事》描写的是平民百姓间的寻常故事，是部具有极强的平民意识的纯美的散文式小说，文中那委婉的诗意，宁静的意境似乎一副素雅、淡泊、简约的中国水墨画，我不禁沉浸于那淡淡的哀伤、弄浓浓的相思中，而无法自拔。它透过小女孩英子一双童稚的眼睛看世界，从头至尾，描写得极为细腻。

看《城南旧事》的时候，我想了许多，发现那些以为忘却的东西以为忘却的那些人、那些事，原来一直潜藏在心的某个角落里，以为无印象的旧事，以为早已消褪殆尽的那些童年玩伴的脸，此刻竟又鲜活起来，仿佛就在眼前。其实每个人记性都一样好，只是芸芸如我们，总是不经意间失落了那把钥匙，无从开启罢了。

童年的记忆大多是片段因为不懂人世离合，因为无力探究世事纷扰只能任听一切随缘而来，又随风而去。仔细想想又有几个童年玩伴可以交代明了他们的今昔。这样的离别，比起成年之后，犹更痛彻，因为多数只能留作一生的回忆，也正因为如此，英子才更加害怕离别，也更加珍惜身边的人与物，疯子也好，小偷也好，影子是真的把他们当作朋友般珍惜。“我不懂什么是好人，坏人，人太多了，很难分。”的确，英子的眼眸，纯净得不能容下任何尘埃，给这世界蒙上了一层梦幻般的明朗。人世的挣扎与痛苦，在孩子的眼里滤去了浮世悲欢，还原成生命本来的模样。疯子也好，贼也好，贫穷也好，富庶也好，在孩子眼里，丝毫不带有任何人间烙印，她的眼里只有生命本身。孩子的眼神，是非人间的。也只有英子会蹲下来，在温暖的阳光下，静静地，认真地去聆听一个“疯子”诉说过去;只有她会为了小偷被抓而感到伤心，也只有她会认为他不是个坏人，而是和自己有着“一起去看海”的约定的朋友，相信他是为了“奔窝窝头和供弟弟上学，不得已才走了这一步的。”。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四**

好词：

喷云吐雾、笨嘴拙舌、叽叽喳喳、抽抽搭搭、回心转意、糊里糊涂、绵绵软软、擦来擦去

好句：

1、站在骆驼的前面，看它们吃草料咀嚼的样子：那样丑的脸，那样长的牙，那样安静的态度，它们咀嚼的时候，上牙和下牙交错地磨来磨去，大鼻孔里冒着热气，白沫子沾满在胡须上。我看得呆了，自己的牙齿也动起来。

2、我重新坐正，只好看赶马车的人狠心地抽打他的马。皮鞭子下去，那马身上会起一条条的青色的伤痕吗？像我在西厢房里，撩起一个人的袖子，看见她胳膊上的那样的伤痕吗？早晨的太阳，照到西厢房里，照到她那不太干净的脸上，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我不要看那赶车人的皮鞭子！我闭上眼，用手蒙住了脸，只听那得得的马蹄声。

3、小驴大概是饿了，它在地上卧着，忽然仰起脖子一声高叫，多么难听！黄板牙儿过去打开了一袋子干草，他看见吃的，一翻滚，站起来，小蹄子把爸爸重在花池子边的玉花给踩到了两三棵。驴子吃上甘草子，鼻子一抽一抽的，大黄牙齿露着。

4、我在井窝子旁跟妞儿见过几次面了，只要看见红棉袄裤从那边闪过来，我就满心的高兴，可是今天，等了好久都不见她出来，很失望，我的绒褂子口袋里还藏着一小包八珍梅，要给妞儿吃的。我摸摸，发热了，包的纸都破烂了，粘乎乎的，宋妈洗衣服时，我还得挨她一顿骂。

5、老师教给我，要学骆驼，沉得住气的动物。看它从不着急，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也许它天生是该慢慢的，偶然躲避车子跑两步，姿势很难看。

6、我不知怎么办好了，从侧面正看见她的耳朵，耳垂上扎了洞用一根红线穿过去，妞儿的耳朵没有洗干净，边沿上有一道黑泥。我再顺着她的肩膀向下看，手腕上有一条青色的伤痕，我伸手去撩起她的袖口看，她这才惊醒了，吓得一躲闪，随着就转过头来向我难过地笑笑。早晨的太阳，正照到西厢房里，照到她的不太干净的脸上，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

7、妞儿只有一条辫子，又黄又短，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的尾巴。第二次看见妞儿，是我在井窝子旁边看打水。她过来了，一声不响地站在我身边，我们俩相对笑了笑，不知道说什么好。

8、屋里可不像我家里那么亮，玻璃窗小得很，临窗一个大炕，炕中间摆了一张矮桌，上面堆着活计和针线盒子。

10、小妹妹这时从妈妈的身上挣脱下来，她刚会走路，就喜欢我领她。我用跳舞的步子带着她走，小妹妹高兴死啦！咯咯地笑，我嘴里又念着“我们看海去”,念一句，跳一步舞，这样跳到门口。宋妈刚吃过饭，用她那银耳挖子在剔牙，每剔一下，就啧啧地吸着气，要剔好大的功夫；仿佛她的牙很重要！小妹妹抱住她的腿，她才把耳挖子在身上抹了抹，插到她的髻儿上去。

11、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但是童年却一去不还。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我也不会再做了。可是，我是多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啊！我对自己说，把它们写下来吧，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灵的童年永存下来。就这样，我写了一本《城南旧事》。我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走过来，听见缓慢悦耳的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

12、我把鼻子顶着金鱼缸向里看，金鱼一边游一边嘴巴一张一张地在喝水，我的嘴也不由得一张一张地在学鱼喝水。有时候金鱼游到我的面前来，隔着一层玻璃，我和鱼鼻子顶牛儿啦！我就这么看着，两腿跪在炕沿上，都麻了，秀贞还不来。

13、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照到三屉桌上，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我醒了，还躺在床上，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小小的尘埃。宋妈过来掸窗台，掸桌子，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飞舞得更热闹了，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

14、妈不理会我的话，她说完就又回外屋去吃饭了。我躺在床上，心里着急，想着和妞儿约会好吃完饭在横胡同口见面，不知她来了没有？细听外面又有淅淅沥沥的雨声，虽然不像白天那样大，可是横胡同里并没有可躲雨的地方，因为整条胡同都是人家的后墙。我急得胸口发痛，揉搓着，咳嗽了，一咳嗽，胸口就像许多针扎着那么痛。

15、我没有吃饭，爸妈都没注意。大概刚才喝了凉开水，人好些了，我的头已经不晕了。爸妈去睡午觉，我走到院子里，在树下的小板凳上坐着，看那一群被放出来的小油鸡。小油鸡长得很大了，正满地啄米吃，树上蝉声“知了知了”的叫，四下很安静。我捡起一根树枝子在地上画，看见一只油鸡在啄虫吃，忽然想起在惠安馆捉的那瓶吊死鬼忘记带回来。()

16、秀贞没有说什么，吸溜着鼻涕站起来。天气暖和了，她也不穿缚腿棉裤了，现在穿的是一条肥肥的散腿裤。她的腿很瘦吗？怎么风一吹那裤子，显得那么晃荡。她混身都瘦的，刚才蹲下来伏在我的胸前时，我看那块后脊背，平板儿似的。

17、兰姨娘圆圆扁扁的脸儿，一排整整齐齐的白牙，我最喜欢她左边那颗镶金的牙，笑时左嘴角向上一斜，金牙便很合适地露出来。左嘴角还有一处酒窝，随着笑声打漩儿。

18、说着她又走进屋，我再跟进去，弄这弄那，又跟出来，搬这搬那，这样跟出跟进忙得好高兴。秀贞的脸这时粉嘟嘟的了，鼻头两边也抹了灰土，鼻子尖和嘴唇上边渗着小小的汗珠，这样的脸看起来真好看。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五**

繁星闪烁着，深蓝的太空里隐约飘荡着他们的轻声细语，我抿抿嘴，脸上淌着冰凉的泪，太多的不解，就像天边遥远而陌生的新星。我望着，思绪又飘入了小英子的生活里：

“我把鼻子顶着金鱼缸向里看，金鱼一边游一边嘴巴一张一张地在喝水，我的嘴也不由得一张一张地学鱼喝水。有时候金鱼游到我的面前来，隔着一层玻璃，我和鱼鼻子顶牛儿啦！”

一转眼，我亦将告别童年，在作者笔下体验着将来，隐隐地想着，面对长大，自己又会有怎样的情愫呢？只能想象罢了，想象着自己从前。童年呀，你是梦中的真，真中的梦，回忆中含泪的微笑。

我缓缓合上书，闭上眼，回想忧郁天真烂漫的英子。慢慢的，我睡了。希望我和梦中的小英子一样坚强、镇定地长大，希望我和她的重逢。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六**

《城南旧事》是著名女作家林海音的一部自传体小说。它描写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城南四合院所看到的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反映了社会的黑暗和时代的变迁。

在英子的童年里，有很多人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种种黑暗现象和凄凉：

秀贞：秀贞与一个从外地来的大学生思康相爱，后来思康一去不复返，自己的女儿也被扔到了城外，秀贞从此变成了人们眼中的“疯子”。她一心只想找到自己的女儿，“小桂子”就是妞儿，妞儿被找到后，和秀贞一起去寻找思康。但却惨死于火车下。在别人眼中，秀贞就是个疯子，但在英子眼中，她却是一个思念爱人、关怀儿女的平常女人。

妞儿：英子的朋友，妞儿在养父母的打骂下，下定决心要找到自己的亲生父母。后来，英子发现妞儿很像“小桂子”，就带她与秀贞相认，失散多年的母女相认后，立刻去找父亲，但却双双惨死。英子无忧无虑的幼年随着他们一同消失了。

“厚嘴唇”：英子在草丛中认识他。他为生活所迫做了贼，养家糊口，供弟弟上学。他身上有光彩的一面：要培养弟弟成才，为人和善、淳朴；也有不光彩的一面：败光了家产，“厚嘴唇”反映了穷苦人民迫于生活而做出违法事情的一类人，也反映了社会的黑暗。

兰姨娘：英子很同情她，兰姨娘为了哥哥的病，三岁就从苏州被卖到北京，二十岁就当了有钱人家的姨太太。英子为了妈妈，把她和不爱跟小孩子说话的德先叔撮合，最后一同离开北京。在英子眼中，她是一个聪明美丽、敢爱敢恨的新型女性。

宋妈：抛下自己的儿女、家庭到英子家当保姆。每篇文章里都描写了她，她也给英子童年留下了很深的印象。她命运悲惨但很坚强，她的儿子淹死了，女儿被丈夫卖了。最后她被丈夫接走，英子再一次感到了离别的悲伤。

在这本书中，小英子通过自己的眼睛，看到了很多不同的人，他们有的是有血有肉、敢爱敢恨的真生命；也有虚伪、黑暗的伪生命。总之，他们都给英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七**

书籍简介：

《城南旧事》是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该作品通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对童年往事的回忆，讲述了一段关于英子童年时的故事，反映了作者对童年的怀念和对北京城南的思念。

心得摘要：

这本书加上后记一共六篇文章，讲述主人公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童年生活——那段在北京老四合院里的时光。孩子的视角，看大人的世界。说不出的天真，却是道不尽的复杂。

《惠安馆》里，大家都认为秀贞是疯子，放她一人自言自语，不理睬她甚至刻意远离。只有英子对她表示了友善，尽管有不止一个大人提醒甚至警告，英子还是和秀贞成为了朋友。孩童时期我们总听从大人的话，很少能有自己的判断和选择的勇气。英子能这样做，一部分是出于孩子的童真无惧，一部分也是内心纯朴的真实体现。这样的英子，也就不令人惊讶她之后会为了帮助秀贞和妞儿团聚认亲而偷偷从家里拿出妈妈的金镯子了。

秀贞和妞儿的命运令人唏嘘不已：一个失去丈夫和孩子，被人当做疯子；一个出生后便被抛弃，被人捡去后也还是被当做卖唱挣钱的工具。一家人就要团聚时，两个生命的美好希冀又被无情的火车碾得粉碎。英子得知两人死讯的时，“她那又湿又长的睫毛一闪动，眼泪就淌过泪坑流到嘴边了”。世事无常，个体的无可奈何在此刻只换得一声长叹。唯一能给人希望的，就是还有这样善良的英子了吧。

英子遇到一个奇怪的人。他经常躲在草丛里，守着一个布包。他有厚敦的嘴唇，英子觉得是个老实人相。他给英子讲他弟弟、他自己的故事，他跟英子说自己也是好人。可是英子想不清什么是好人，什么是坏人。他偷窃东西，有愧于失主；但他却也是一个好哥哥，一心想着供弟弟读书，希望能让弟弟实现到海外读书的理想。他不是好人吗？英子摇头。他不是坏人吗？英子还是摇头。是啊，好人坏人谁又分得清呢？但我们总是习惯给人贴标签，非此即彼，自此指挥着我们对一个人的种种看法。而一个人活在世上，需要扮演多少种角色，承担多少份责任，随之而来会有多少无奈。局外人会说无论如何不可做偷鸡摸狗的勾当。当然，法律法规和社会道德要求我们如此。可当自己深陷于这样的生活困局，又当如何选择，那样的辛酸与无力，不曾亲历，无法体会。每一个灵魂，都会有一次紧咬牙关的时候啊。

看完英子给兰姨娘和德先叔做媒我不禁哑然失笑。看见自己的爸爸和兰姨娘亲近，英子一下子反应过来妈妈之前的酸味是怎么回事，心下也不禁深深地难过。精灵古怪的英子想出一个主意：撮合兰姨娘和得先叔。看英子的计划一次次成功，兰姨娘和德先叔越走越近最终真的走到一块，我心下真是十分佩服英子的。可仔细想想，这该是令人心疼的。孩子内心是多么渴望家庭幸福和谐，多么希望爸妈恩爱和睦。所以英子会在撞见爸爸和兰姨娘的亲昵举动后对兰姨娘的好感大打折扣，然后不断动脑筋撮合德先叔和兰姨娘，以让爸爸和兰姨娘之间不再存有可能。天底下数不清的两口子，有多少三天一小吵五天一大闹——顾着自己发泄却看不见一旁孩子恐惧的双眼，泪水盈眶又迷茫懵懂，担惊受怕却小心翼翼深怕自己做错什么惹得爸妈又吵。也有的人为人父母，却不忠于婚姻不忠于家庭，也罔顾背后孩子委屈怨恨的目光。这些经历，又将给孩子留下怎样的心理阴影，给他们的成长造成怎样的影响？为人父母的一言一行，均当谨慎。呵护孩子的心灵，也守护他们健康成长。

《驴打滚儿》讲的`则是宋妈的悲惨命运，同时也折射时代的荒乱。宋妈生下小轩子和丫头子儿后因不满丈夫的家暴而离家出走，来到英子家里当奶妈。四年没回家，却总是念叨着小轩子和丫头子儿，年年寄钱回家，还捎上棉袄和鞋。可就在宋妈心心念念想见自己的孩子一面的时候，那个黄板儿牙——宋妈的丈夫，送来的消息却让宋妈伤心欲绝。原来就在宋妈离家那年，黄板儿牙就将丫头子儿送给了别人家，换做钱自个儿耍去了。而小轩子也在一两年前掉河里死了。后来宋妈就让英子带着她去哈德门找丫头子儿，最终无功而返。宋妈个体的命运无疑是凄惨的，而她又能怎么办呢？最终也只能无奈跟随丈夫回家，想再生一个儿子。另外，宋妈重男轻女的思想也显露无疑而且在那个年代还无可厚非。除此之外，城乡差距也是引人注意的一个细节。从乡下来的宋妈家里贫穷，孩子无法上学，而像英子便能早早接受教育。这样的差距直到现在的中国，也依旧未能彻底改变。而不受教育，很大程度上又导致了个人思想的愚昧和落后，限制了发展，家庭便富裕不起来。如此恶性循环，实在可叹！

最让我感怀的当属《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英子爸爸生病最终离世，这成为笼罩整篇文的一层乌云，让人读来伤感满怀。“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每每读到这词我都会有落泪的冲动。尽管是毕业离歌，却更像是英子和爸爸的告别曲，是英子童年生活的袅袅尾声。以后的日子里听起童声版的《送别》，都会想起小小的英子，和她的童年。

有人评价说，《城南旧事》是一部纯美的散文式电影，满含人间烟火味，却无半分名利心。确实，书中的真诚和温度让人感动；沉沉的相思、淡淡的哀愁让人伤怀；它带我们用孩子的眼睛看世界，结果让人发现看得更清楚，更透彻。感谢林海音女士写下这样一本书，让人能时刻梦回童年。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八**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的经典小说，也是半自传体小说，最受读者的喜爱。

《城南旧事》以20世纪20年代的北京城南为背景，透过一名伶俐的小女孩儿——英子的纯挚眼光，看成人的悲欢离合。温馨动人，启发人性。

林海音的小说集《城南旧事》中多篇是追忆她童年居住的北京城南的景色和人物，其中如《惠安馆》和《驴打滚儿》等篇，虽是透过童稚的眼光看成人的世界，却更启人深思，由于孩子不诠释不评判，故事中的人物，能以自然真实的面貌出现，扮演他们自己的喜怒哀乐的一生。在这本短篇小说集中，《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和《驴打滚儿》四篇都可以单独存在，他们都有自己完整的世界。贯穿全文的中心人物是英子，故事中的发展，循着英子的观点而转变。英子原是一个好奇，天真的旁观者，观看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直到爸爸病故，她的童年随之结束，她的旁观者身份也至此结束，在13岁的年纪“开始负起了不是小孩子该负的责任。”

书中的人物除了英子的双亲外，与她童年欢乐的记忆中有最密切关联的要算宋妈了，在各篇中，宋妈可说是无处不在。无疑的，也是读者印象中最难忘的人物，这位命运凄苦的卑微人物，在英子的回忆中自有她的智慧和尊严，作者在讲别人的故事时，常常写到一些描写宋妈的文字。《驴打滚儿》一篇给宋妈的生命画像，也是全书中最有力量的一篇短篇小说。

林海音说：“每一段故事的结尾，里面的主角都是离我而去，直到最后的一篇《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亲爱的爸爸也去了。”

《城南旧事》在英子的欢乐童年和宋妈的悲苦之间达到一种平衡。在生活的实际奋斗中，绝望也不是件容易事。掩卷之际，读者会想：“看呐，这就是人生的最简朴的写实，它在暴行、罪恶和污秽占满了文学篇幅之前，抢救了许多我们必须保存的东西。”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九**

林海音先生的《城南旧事》早已是耳熟能详，曾经在书店无数次的遇见它，却又总是擦肩而过。总觉得离我已经十分遥远，到我真正喜欢上这本书的时候，才发现它一直静静在那个角落等我，从来不曾远离。

“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童年却一去不还了。冬阳底下学骆驼咀嚼的傻事，我也不会再做了。可是，我是多么想念童年住在北京城南的那些景色和人物啊!我对自己说，把它们写下来吧。就这样，我写了一本《城南旧事》。”

缓缓的流水、缓缓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在淡淡的哀伤中又涌起丝丝温暖。作者以童年的自己——小英子为原型，用孩子童真的双眼，观察大人世界的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整本书分为《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五个短篇，每一篇都浸染了浓浓的惆怅，这是怀念的基调，忧伤绵长，令人叹息。故事中每一个主人公在作者眼里都是温暖而美好的：痴情疯傻的秀珍和身世可怜的妞儿;其实心地忠厚，却在无奈之下当了小偷的叔叔;娇俏美丽，跟爸爸的朋友一起离开的兰姨娘;为了生存丢下自己的孩子，却将主人家的孩子视如己出的慈祥卑微的宋妈;在英子小学毕业那年去世的，严格而正直的父亲。小英子喜欢、同情、真诚地帮助过他们，而最后他们都离去了。这就是最真实的生活，喜怒哀乐，悲欢离合，才是人生百态。

小英子在六年之后终于如愿成为了毕业生代表上台领奖，当她发现离别近在眼前的时候，骊歌声早已响起。当英子拿着小学毕业文凭匆忙的赶回家中时，她的心里似乎在害怕赶不上什么事情。走进家门，弟弟妹妹们还坐在院子里玩耍，而爸爸种的夹竹桃却落下来了。爱花的爸爸离去了，英子如此平静地长大了。也许正是因为童年中，亲爱的人们一次次的离去将她的心磨砺的愈发坚韧，才让她可以更加从容的面对离别。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一瓢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再听这首忧郁的骊歌，匆匆远去的人生中的人和事，躺在回忆的深处，不曾忘记也不需要想起，因为他们早已成为英子、成为我们内心深处的一部分。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

《城南旧事》是我读过的最让人难忘的事，它就像一盏灯塔。为我点亮着前进的道路。它就像太阳的光辉，让我迷茫的心找到了方向。

《城南旧事》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写的自传体小说，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的一部长篇小说，也可视作是她的代表作。它描写了二十世纪在北京城南一座四合院里住着英子，温馨快乐的一家。它向世人展现从世界的悲欢离合。

在20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英子和他的家人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是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病女儿秀贞。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

英子对她十分同情。当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秀贞与失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着妞儿去找爸爸。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着家人乘上了马车，彻底地告别了童年时代。

也许，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符号，它代表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代的怀念。

**城南旧事读书笔记篇十一**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天之涯，地之角，知交半零落，人生难得是欢聚，唯有离别多……”耳边响起了熟悉的旋律，想到了《城南旧事》，脑海中浮现出小英子的形象，还有那伴随着她成长的一次又一次离别。

惠安馆传奇。那是一段放不下的回忆，那是一段快乐的时光，那是永远切不烂，剪不断的情。也许秀贞和妞儿的生命就在那个晚上画上了悲惨的句号，但是内心澄澈，对人真诚，乐于助人的英子与她们母女;俩之间搭上的情感桥梁无论如何都不会断。我还哑着嗓子喊：“妞儿!妞儿!”我又冷，又怕，又舍不得，我哭了。这最后的告别给英子心中留了一道痕，一道无法用创可贴修复的痕。走了的是人，来了的是伤，是一种内心深处的痛。

暗黄的小灯有熄灭的时候，是朋友总会有离别的时候。

“我们看海去!我们看海去!……金红的太阳，从海面上升起来……”小英子再次念起这首诗。她与草地里的年轻热进行着天真的对话，其中夹杂着美好的期许，就像分不清海和天一样，英子也分不清好人和坏人。年轻人自责着，疑惑着，也对自己迷茫着。在天真的英子面前，他才露出了自己善良的一面。他们无话可说，他们推心置腹，甚至有了“我们去看海”的约定。

英子偶尔也会想，会不会又失去一个朋友?“我曾经有过一个朋友，人家说她是疯子，我却很喜欢她。这个人呢?人们会管他叫什么?我很怕离别，将会像那次离别疯子一样与他离别吗?”英子发问道。

《城南旧事》是纯净的，读完之后又使人恋恋不舍。书中的每个故事都关系着生死离别，令人心酸，却有一种生命的本真存在，有一种希望在升腾弥漫。

英子也逐渐长大，许多人都已离她而去，像那童年一般一去不复返。成长意味着离别。

成长，离别……

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piedai.com